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农业农村和海洋渔业局（公章）

部门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填报人：黄静琳

联系电话：0755-22095190

填报日期：2026 年 5 月 22 日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上级有关“三农”、扶贫、畜牧业、海洋、渔业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落实相关工作。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以及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农业投资管理，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负责实施海洋战略规划和发展海洋经济。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统筹推进都市乡村建设。

（二）年底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年度总体工作：

2025 年区农业农村海洋渔业局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进一步落实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调研讲话要求和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以实施“百千万工程”为总抓手，聚焦主责主业，奋力推进“三农”工作高质量发展。

重点工作任务：

1. 落实“第一议题”等制度，开展“普直联”和党员先锋岗创建，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2. 完成 2025 年粮油生产任务；依托区农科推广研究院加强科研审定，新增 30 个超级杂交稻等品种示范，推广杂交水稻超 4000 亩，开展 1100 余份育种材料鉴定，提交 4 个品种省级认定。

3. 提升村庄建设，推进红罗村乡村振兴二期等村企合作项目完工，深化人居环境整治，完成绿化植树 6.35 万棵，新增 5 个以

上典型村，推动 10 个以上驻镇帮镇扶村项目落地。

4. 与汕尾市阶段性合作推进争议用海审批，压实渔船安全责任，排查隐患、整治“三无”渔船。

5. 建立三产融合项目库，在所有村集体收入达 10 万元基础上，实现 40%村收入超 50 万元。

6. 完善“深汕友农”品牌管理，开展 2 期产品遴选、新增 30 个特色品牌，加大涉农招商，新增 1 个农产品保供项目、5 个以上涉农项目，构建现代农业发展格局。

（三）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合理性和规范性

2025 年，我局严格按照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工作要求开展预算编制工作，局领导高度重视预算管理及执行情况，对预算编制提出必须结合实际情况，同时遵循统筹兼顾、量入为出的原则。

我局预算编制和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上级主管单位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项目内合理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2025 年我局年初预算 8523.25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 652.4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40.07 万元、公用经费 112.38 万元，项目支出 7870.79 万元。

（2）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根据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预算管理要求，我局组织开展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工作，所有项目均纳入绩效管理，目标内容相对完整、依据充分、符合实际，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从数量、质量、成本和时效及预期实现的社会效益等方面进行细化。通过预算绩效项目的编制，实现预算考核的科学量化，推动农业生产提质增效、乡村建设稳步提升、海洋渔业规范管理，全面夯实辖区“三农”与海洋渔业高质量发展根基。

（四）2025 年部门（单位）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2025 年，我局年初预算数为 8523.25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9003.38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数 5164.99 万元，预算执行率 57.37%，资金整体执行进度滞后，资金盘活与支出推进工作需持续加压落实。

（1）资金支出及结余结转情况

2025 年，我局预算支出 5164.99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 640.5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561.24 万元、公用支出 79.33 万元；项目支出 4524.42 万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903.44 万元。

2025 年，我单位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2）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我局政府采购管理严格按照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印发的采购规章制度及《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农业农村和海洋渔业局采购管理制度》等要求实施政府采购；政府采购做到事前严格审批、事中严格把控、事后严格验收，不断提高政府采购效率，加强廉

政建设。

2025 年度，我局政府采购支出 650.51 万元，其中货物类支出 4.85 万元，服务类支出 645.66 万元。全年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92.51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63.38 万元。本年度政府采购各项工作落实到位，采购管理规范有序。

（3）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我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农业农村和海洋渔业局财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文件的要求，开展收支业务；二是在预算执行中，确需预算调剂的，均按规定程序报批，当年度资金调整、调剂规范；三是会计核算规范，会计凭证保管齐全；四是资金拨付手续完整规范；五是重大项目支出均经过集体议事决策程序。

（4）预决算信息公开方面

2025 年，我局预算按照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的统一部署，在深汕合作区官方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预算信息。同时，当 2025 年决算信息形成后，我局决算信息按规定内容及范围及时进行公开。

2. 项目管理方面

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等相关规定，我局健全项目全流程管理机制，厘清各部门及岗位权责，围绕项目预算编制、资金支付等环节落实多岗审核要求，持续强化项目支出全过程监督管控。为保障项目支出规范、合理、高效，同步加强预算编制与执行、项目进度质量监管及项目成果效益评估工作。本年度有序推进各项项目实施，顺利达成多项项目支出管理

目标，实现项目预算可控、项目进度有序推进，充分释放项目实施效益。

3. 资产管理方面

我局建立完备的资产管理操作规程，覆盖资产购置、入账、使用、报废、处置全生命周期。依托健全的制度流程，切实保障单位资产安全与高效利用，做到资产保管完整、使用合规、配置科学合理，并按规定及时开展资产维护工作。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局资产合计为 45130.23 万元，涉及流动资产 3883.03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 3882.61 万元，其他应收款净额 0.42 万元。非流动资产 41247.2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净值 178.50 万元，在建工程 3547.98 万元，无形资产净值 6.11 万元，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37514.61 万元；固定资产总体使用率达到 95%以上。

4. 人员管理方面

2025 年度，我局年末实有编内在职人员 14 人，其他人员 0 人。财政供养 100%，单位严格落实干部人事管理各项制度，规范人员招录、岗位管理、工资核算等全流程工作，人事管理工作规范有序。

5. 制度管理方面

2025 年，我局持续健全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体系，制度覆盖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合同管理六大业务领域。规范完善议事决策机制，落实不相容岗位分离、授权审批等内控管控措施。通过健全制度、理顺业务流

程，有效夯实内部管理基础，为各项工作规范化运行提供有力支撑。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1. 全面加强党建工作水平

坚持理论学习常态化、制度化、系统化，高标准高质量开展主题教育，全面提升干部职工的政治素养、知识素养、业务素养。严格落实“第一议题”“三会一课”等制度，深入开展“普直联”，深化党员先锋岗创建，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2. 发展现代农业及种业

继续抓好粮食安全，紧紧围绕粮油生产任务，加大投入全力以赴完成2025年粮油生产任务。以区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为主体，加强科研试验、品种审定等工作；新增超级杂交稻等品种示范30个，完成杂交水稻的推广与示范面积超4000亩，开展1100余份育种材料优势鉴定，提交4个品种参加省级认定。

3. 提升村庄建设水平

着力推进红罗村乡村振兴二期项目、民新海稻动物园等一批村企合作项目完工。依托“村庄清洁日”完善区领导干部、区直部门挂点联系行政村、行业部门督导、镇村统筹实施机制，深入开展人居环境整治，推动各村在“四旁五边”开展绿化植树6.35万棵。新增创建5个以上典型村，带动全域实现综合整治，推动完成10个以上驻镇帮镇扶村项目。

4. 构建向海发展格局

重点扶持农科集团海洋牧场项目，完成中转区投产，并开展起步区海域申请等工作。健全长效机制，在海域划界工作未完成之前，与汕尾市采取阶段性合作共享方式推进争议用海项目审批，实现跨区域共同开发。压实渔船安全生产责任，持续做好渔船安全生产隐患排查、“三无”渔船清理整治工作，督促属地管理，建立长效监管机制，确保渔区安全形势稳定。

5. 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探索乡村振兴项目点状供地路径，盘活村集体土地以及闲置已收储土地，建立乡村振兴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项目库，盘活村集体土地以及闲置农房，在全区所有农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 10 万元的基础上，实现 40% 的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 50 万元以上。

6. 持续推进乡村产业发展

进一步完善“深汕友农”农产品品牌遴选和管理办法，开展 2 期“深汕友农”2 期产品遴选活动，新增 30 个特色品牌农产品，充分发挥区域品牌带动农产品质量升级、价值提升等作用。加大涉农项目招商引资力度，向内挖掘乡村资源禀赋，向外积极开展“走出去”招商考察活动，新增 1 个农产品保供项目落地建设，全年新引进涉农项目 5 个以上，加快构建以深圳市农业龙头企业为主导，外地企业“锦上添花”的深汕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格局。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坚持党建引领，凝聚“三农”发展强大动力

始终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全年召开党组会议 27 次、理论学

习中心组学习会 6 次、第一议题学习 55 次。高质量开展深入贯彻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组织专题学习 22 次，完成集中整治台账 8 个问题和 11 项个人查摆问题销号。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召开 2 次全面从严治党专题会议，制定主体责任清单；召开党风廉政专题会议 4 次，发放廉洁自律承诺书 40 份，开展提醒谈话 30 人次。常态化抓好保密和 YSXT 工作，召开 4 次 YSXT 专题会，开展两轮次非涉密电脑检查（77 台），建成规范化保密室。持续做优基层党建，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召开党员大会 12 次、专题党课 5 次、主题党日活动 12 次，完成民主（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

2. 集成式改革破题，全面攻坚“百千万工程”

强化“三资”监管，完成 33 个问题整治，实现“三资”公开屏全覆盖，建成 4 个示范监管中心，新园村入选深圳基层党建典型案例。推动产改实效化，攻克特殊群体成员资格确认难题，成为粤东首家系统性保障“出嫁女”权益地区，完成 83 个村小组产改和 108 个村小组成员资格认定。推动宅基地精细化管理，启用农房建管审批系统，核查超面积 10259 平方米，制定处置方案。集体经济整体提升，成立 3 个强街公司和 6 个强村公司，聘用乡村 CEO，34 个行政村集体收入超 10 万元，预计 8 个突破百万元。深化土地综合整治，谋划总投资约 15 亿元项目。实施文明乡风建设，“村庄清洁日”常态化，“海上枫桥经验”入选 2025 全国城乡社区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例。

3. 提质现代农牧业，夯实粮食安全与供给保障

超额完成粮油生产任务，播种面积 2.6 万亩（完成率 105.95%），产量 7675.96 吨，平均单产 369.4 公斤（增长 7.1%），连续三年增产增收。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完成 1385.9 亩提升改造，底数核减至 1.74 万亩。落实惠农政策，发放粮油补贴 1618.28 万元、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170.1 万元，免费发放杂交稻种子 18000 斤及配套农资。推动增产保供，水美村杂交水稻示范平均亩产 548.5 公斤（增长 11.34%）；生猪存栏 5.2 万头（增长 163%），出栏 2.1 万头（增长 205%）。

4 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建设和美宜居新家园

典型村培育取得成效，统筹驻镇帮镇扶村资金 2410.84 万元支持 6 个典型村 14 个项目，5 个村通过省第二批认定，8 个村入选第三批培育名单。超额完成乡村绿化，募捐超 10 万元，种植约 9 万株（完成率 141.85%），建成 10 个示范点。优化帮扶资金使用，完成 63 个项目入库，下达 1.68 亿元预算指标。加快品牌建设，“深汕友农”入选市级消费帮扶中心，新增 35 个特色品牌产品，与 15 家企业达成合作。《海乐无穷》包装获深圳环球设计大奖“鲲鹏奖”金奖。

5. 深耕海洋与渔业，培育蓝色经济新增长点

推动海洋牧场建设，完成中转区工程海域使用和养殖许可办理，建成 68 个深水网箱，获批起步区 610 公顷海域。高效完成红海大道、小漠港二期等重大项目用海审批。推动中集海洋新质生产力试验场项目落地，加快引进海参海胆育种中心等项目。以数字赋能智慧监管，整合 72 路监控资源，自动识别进出港数据 1.2

万余条、超期离港报警 100 余次，精准救援 11 人次，获“绽放杯”优秀奖。开展增殖放流 1400 万尾斑节对虾苗，发放补贴 630.2 万元。深汕首单暨深圳市首单渔业碳汇（贝类碳汇）交易正式成交。

（三）单位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1）2025 年度，我单位“三公”经费预算 7 万元，全年预算数 7 万元，实际支出 1.0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5.06%， “三公”经费控制率良好。

（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2025 年度，我局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100.78 万元，实际支出 79.3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8.7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良好。

2. 效率性

（1）预算执行率

2025 年度我局，我局第一季度执行率为 19.28%，第二季度执行率为 30.36%，第三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42.94%，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61.19%，各季度执行进度均与序时进度存在较大差距，预算资金拨付及使用节奏不均衡，预算执行的及时性有待进一步提升。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5 年度，我局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其中，行政类项目按照实际需求及时完成；补助发放类项目依据相关管理办法、政策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及时完成；采购类项目根据年初计划基本及时完成。同时，部门整体支出发挥资金保障作用，使

得我局各项重点工作任务保质保量完成。

（3）项目完成及时率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局开展的大部分项目达到工作计划、合同要求及实施方案中规定的进度要求。

2025 年我局预算绩效目标申报数为 35 个，年末绩效自评开展项目数 35 个，做到绩效全覆盖管理，结合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各项目在年内及时有效地完成，均达到了年初设定的产出目标及效果目标。

3. 效果性

2025 年，我局党组在区党工委、管委会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系统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贯彻省委十三届六次、七次全会及市委七届十次、十一次全会具体部署，按照区党工委、管委会工作部署，聚焦“百千万工程”和乡村全面振兴，凝心聚力、攻坚克难，扎实推动农业增效益、农村增活力、农民增收收入，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

4. 公平性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025 年，我局设立了局长意见箱，年度内未收到意见书等文件；下一步，如存在信访案件，将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回复。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2025 年度，公众满意度达到 98%以上，部门履职效果满意度较高。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经验、做法

2025 年，我局紧紧围绕“三农”工作、海洋渔业发展、“百千万工程”、乡村全面振兴等核心职能，严格遵循区党工委、管委会及财政部门预算管理要求，扎实推进预算编制、执行、绩效评价全流程管理，形成较为规范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体系，主要经验做法如下：

1. 坚持党建引领，压实预算管理责任将预算绩效管理与党建工作、全面从严治党深度融合，局党组高度重视预算编制、执行与绩效评价工作，定期研究部署资金使用、项目推进等重点事项，为各项工作落地提供坚实资金保障。

2. 规范编制流程，提升预算编制质效严格按照财政部门工作要求，坚持统筹兼顾、量入为出、贴合实际原则编制预算，预算分配紧扣部门职责与年度工作重点，资金投向聚焦粮食安全、乡村振兴、海洋牧场、“三资”监管等核心领域，不固化分配结构，可根据工作实际动态调整，保障重点项目资金需求。

3. 强化绩效导向，压实支出责任全面开展部门整体支出与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绩效目标设置细化量化、可衡量可考核，覆盖数量、质量、成本、时效及社会效益等维度，以绩效评价倒逼资金使用效益提升，推动预算资金与履职成效精准匹配。

4. 坚持厉行节约、严控经费支出，从严管理“三公”经费及

日常公用经费，各项支出均严格控制在预算额度内。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

（1）预算执行进度偏慢，全年预算执行率仅 57.36%。受前期财政资金冻结，叠加年末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置换等客观因素影响，以至我局预算指标发生变动，预算执行率偏低。

（2）政府采购执行率偏低，采购管理有待加强，采购资金使用效率偏低。

2. 改进措施

（1）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升资金使用效能建立预算执行机制，紧盯项目支出、基本建设支出等重点板块，倒排工期、压实责任，加快资金拨付与项目实施；对执行缓慢项目逐一梳理原因、制定整改方案，加大资金盘活力度，确保预算执行率稳步提升。

（2）强化政府采购全流程管理，提高采购执行效率提前谋划采购计划，做好采购需求论证、方案编制等前期工作，实现采购计划与项目实施同步推进；严格执行采购审批、实施、验收全流程管控，简化内部流程、加快办理效率，推动政府采购执行率达标。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后续工作计划

（1）紧盯预算执行刚性化严格执行预算调剂审批程序，加快项目实施与资金支付进度，定期开展预算执行督导检查，确保资金规范、高效、安全使用，力争 2026 年预算执行率、政府采购执

行率达到序时进度要求。

（2）推进绩效管理制度化持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扩大绩效评价覆盖面，强化绩效运行监控，做实做细绩效自评与结果应用，形成“编制有目标、执行有监控、完成有评价、结果有运用”的全周期预算绩效管理格局。

（3）强化内控管理常态化严格执行内部控制、资产管理、财务管理制度，加强资产清查、使用管控，确保资产安全高效运行；规范会计核算、资金拨付、议事决策等流程，持续防范财务与资金管理风险。

（4）以预算绩效管理为抓手，全力保障 2026 年农业生产提质、农村改革深化、海洋经济培育、和美乡村建设等重点任务落地，以高效资金使用推动辖区“三农”与海洋渔业工作高质量发展。

2. 相关建议

（1）建议区财政部门加强预算执行调度指导，优化资金拨付流程，简化项目审批、资金调剂等手续，为基层部门加快预算执行提供便利。

（2）建议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培训，围绕绩效目标编制、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内容开展专题指导，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专业化水平。